

請貼郵票

第一聯

市縣

區鎮鄉

村

街

巷弄

寄件人： 號

號

(樓) (號) 之

237

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

收

1000-08

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(中國信託重慶大樓)

第2聯：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

戶名	統一編號 (身分證字號)	戶號	237
說明事項	原登記匯款帳號	明基醫	
印鑑	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5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，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。		
	銀行名稱	銀行代號	銀行存款帳號(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查號碼)
	郵局	存簿(H)	700 局號
			帳號

※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，請於右列「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」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委託書填表須知

-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-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。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，由委託人親自填妥，並加蓋印鑑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。

委託書		委託人(股東)	編號 237 明基醫
一、茲委託 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，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)君為本股東代理人，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，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二) 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之權利與意見，下列議案未勾選者，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 1. 討論修訂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案：(1) 贊成 (2) 反對 (3) 棄權 2. 擬承認104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：(1) 承認 (2) 反對 (3) 棄權 3. 擬承認104年度盈餘分配案：(1) 承認 (2) 反對 (3) 棄權 4. 討論修訂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部分條文案：(1) 贊成 (2) 反對 (3) 棄權 5. 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行為案：(1) 贊成 (2) 反對 (3) 棄權 6. 臨時動議。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授權者，視為全權委託，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，不得接受全權委託，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 三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。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，如因故缺席開會，本委託書仍屬有效(限此一會期)。此致 明基三豐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		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	簽名或蓋章
		徵求人	簽名或蓋章
		受託代理人	簽名或蓋章
		戶號 姓名或名稱 地址	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：